

[illegible]

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據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。

※融：係指在特殊教育教師入普通班進行合作教學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資源班該領域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原班級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（學分數）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（學分數）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（學分數）。

註2：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1 認知課程需求、2 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3 輔助性需求（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）。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（學分數）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（學分數）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（學分數）。

註2：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I 認知課程需求、II 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III 輔助性需求（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）。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（學分數）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學數（學分數）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教育需求評估課程節數（學分數）。

註2：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1.認知課程需求、2.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3.輔助性需求（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）。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

註2: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Ⅰ 認知課程需求、Ⅱ 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Ⅲ 輔助性需求(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)。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

彰化縣溪陽國中第113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

彰化縣溪陽國中第113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生基本資訊						特教服務 方式	部定一般領域/科目			彈性學習時間(不需要的欄位可刪除)										相關服務與支持策略										特推會 審查結果											
班級	學生姓名	特教 班級型態	鑑定之特殊 教育類別 (正式、疑似)	身心障礙 證明/ 手冊開列 與程度	學生需求摘要	直接 教學	間接 服務 (人 工、 輔 導、 諮 詢)	國語文 (附學習 策略)	數學	體育	小計	特殊需求領域						其他 類課程	小計	總計	相關專業團隊服務					考試評量調整					巡迴服務				支持服務					通過	再 修正
								抽	外	抽		外	融	生活 管理	社會 技巧	學習 策略	功能性 動作訓 練				職業 教育	輔助 科技 應用	物理	職業	語言	心理	聽能	社 工	其他	獨立考 場	延長時 間	答 案卡 登錄	口 頭回 答	電腦 作答	放大或 點字	在家 教育	不 分 類	聽 障	視 障		
1	曹○義	資源班	智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3	2		5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1	葉○瑞	資源班	智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3	2		5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1	楊○崑	資源班	智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3	2		5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1	鄭○文	資源班	學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3	2		5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201	彭○閔	資源班	學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4	3		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201	賴○妮	資源班	學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4	3		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202	林○廷	資源班	情障 (正式)	第1類/輕 b140.1、 F90.2	I	直接		4	3		7									✓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202	鄭董○芳	資源班	學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4	3		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301	鄭○恩	資源班	智障 (正式)	第1類/中 b117、 F71	I + II	直接		4	3		7	1			1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301	熊○芸	資源班	智障 (正式)	第1類/輕 b117、 F70	I + II	直接		4	3		7	1			1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302	鄭○翰	資源班	智障 (正式)	無	I + II	直接		4	3		7	1			1				✓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302	謝○如	資源班	學障 (正式)	無	I + II	直接		4	3		7	1			1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302	沈○靚	資源班	智障 (正式)	無	目前安置於向 日葵學園，由 向日葵學園安 排課程，由本 校提供學業及 輔導諮詢。	間接					0									✓		✓																	✓	✓	
303	張○豪	資源班	智障 (正式)	第1類/輕 b117、 F70	I + II	直接		4	3		7	1			1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303	蔡○丞	資源班	學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4	3		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303	陳○騰	資源班	學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	3		3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303	孫○涵	資源班	學障 (正式)	無	I	直接		4	3		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
304	胡○筠	普通班	情障 (正式)	無	雅典娜華德福 寄籍生，由本 校提供相關服 務申請及輔導 諮詢。	間接					0									✓																			✓	✓	

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。

※融：係指在特殊教育教師入普通班進行合作教學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(學分數)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(學分數)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(學分數)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(學分數)。

註2：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I 認知課程需求、II 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III 輔助性需求(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)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

